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10 月 7 日以专人送达和通讯的方式向董事发出通知。

2、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8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并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并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仁生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各位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与 GSK 签署独家经销和联合推广协议的议案》

公司与 GSK 于 2023 年 10 月 8 日签署本《独家经销和联合推广协议》，双方主要就 GSK 研发生产的重组带状疱疹疫苗的供应、经销与联合推广达成合作。GSK 将向智飞生物独家供应重组带状疱疹疫苗，并许可智飞生物根据约定在合作区域内（系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就本协议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营销、推广、进口并经销有关产品。此外，协议还约定 GSK 将优先在合作区域内任何 RSV 老年人疫苗的联合开发和商业化方面成为智

飞生物的独家合作伙伴，具体合作以公司与 GSK 后续商议并另行签署的协议为准。

《关于与 GSK 签署独家经销和联合推广协议的公告》（2023-43）于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9 日